

屏東縣 115 學年度國中小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子計畫 10 入班教學輔導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 屏東縣 115 學年度辦理國中小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二、目的：

- (一) 藉由委員入班輔導，減少教學人員之摸索時間，提升教學者運用科技化評量系統與測驗結果報告之能力。
- (二) 透過輔導委員的經驗分享，提供參與教學工作之教師進一步瞭解受輔學生特質與課後扶助事宜。
- (三) 提升教師教學技巧與學習扶助能力，並藉由團隊學習精進教學。
- (四) 透過入班輔導，及時了解並有效解決教學現場問題，提高學習扶助效果。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 承辦單位：屏東縣公正國民中學

四、辦理期程：115 年 9 月至 116 年 6 月

五、實施對象：

- (一) 第一階段：(上學期)
 - 1. 學校主動提出申請：學校端希望接受入班教學輔導服務者，根據學校之需求科目於年度計畫中規畫安排入班輔導委員到校進行入班輔導活動。
 - 2. 指定專案輔導：來義高中(國語科及數學科各 2 次入班輔導活動)。
- (二) 第二階段教育處指定申請：(下學期)
 - 1. 由輔導訪視小組透過訪視自評表檢視或經實地訪視後認為有需求；教育處依據測驗結果認定須接受入班教學輔導服務之學校。
 - 2. 由學習扶助相關填報檢視其開班規劃，認為其開班成效有所疑慮之學校。
 - 3. 督導會議受督導學校經縣府、督導委員評估需安排入班教學輔導服務。

六、實施內容與方式：

(一) 辦理本縣國中小入班教學輔導工作：

1. 了解學習扶助教師現場教學情形
2. 分析教師教學困境與問題
3. 指導檢核系統診斷報告於教學之運用知能
4. 提供多元學習扶助教材及運用方式
5. 針對個人之教學問題給予輔導與協助
6. 提供相關領域之有效教學方法，以提升教學成效

(二) 實施方式：

1. 學校端：

- (1) 有意申請之學校應就國語文或數學擇一科目進行申請並填寫申請表(附件一)，並將申請表於 10月16日(星期五)前 回傳至公正國中學習扶助資源中心電子信箱(jtps7885793@gmail.com)，以利輔導委員之媒合，每科目需進行 2 至 3 次輔導以追蹤了解其輔導成效，其各次輔導內容如下。

項次	主題(內容)	時間	備註
第 1 次	測驗結果報告運用於教材教法與教學概念的引導與對談	1.5 小時	出席對象：校內所有教師及學習扶助班授課教師。 ※請準備電腦及投影設備以利系統操作。
第 2 次	教學策略引導與教學共備	1.5 小時	※第 2 次活動可請校內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共同參與。 ※入班觀課輔導班級之選擇將於第一次座談輔導時與輔導委員共同討論。
第 3 次	入班觀議課	1.5 小時	

(2) 入班觀課輔導流程如下：(第 3 次輔導)

項次	主題(內容)	時間
1	說課(說明教學目標、流程、學生特質)	15~20 分鐘
2	觀課(觀察學生學習行為、反應與授課老師之教學方式)	40 分鐘
3	議課(針對教學狀況給予回應)	30 分鐘

- (3) 各校需於申請表預填第一次輔導之三個時段以利輔導委員之安排與媒合。後續教學共備以及入班觀課之教師、班級由各輔導委員於進行第一次座談輔導時共同與學校進行討論決定之。

- (4) 各校第一次輔導時間預計於 115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前 先行以電子信件方式通知，請各校務必確認電子信箱填寫正確，以達可順利接收到信件。

七、成效檢核：

- (一) 委員須於進行輔導前召開行前會議，針對相關紀錄表進行討論，並於完成輔導後召開檢討會議，分享其輔導學校實施情形。
- (二) 輔導委員需完成相關紀錄表之填寫，並將表單檔案留存於本縣學習扶助資源中心，以利後續追蹤。

八、經費需求及明細：

- (一) 由 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 (二) 經費概算：執行期間 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止，共計 12 個月。

九、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不提供紙杯，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十、承辦本活動各場次之工作人員及出席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

十一、承辦本活動各場次之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之規定辦理敘獎。

十二、本計畫經縣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5 學年度屏東縣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入班輔導】申請表

學校名稱：		輔導科目(擇一)： ☐ 國語文 ☐ 數學	
承辦人員：		聯繫電話：	
E-mail：			
115 學年度學習扶助開班情形(以填表時之最近一期或當期有開班之資料為主)			
全校班級數： 班		學習扶助班級數： 班	
開班年級： ☐ 一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 六年級 ☐ 七年級 ☐ 八年級 ☐ 九年級			
師資來源： ☐ 現職教師 ☐ 代理(課)教師 ☐ 儲備教師 ☐ 退休教師 ☐ 社會人士 ☐ 大二以上之大學生			
學習扶助師資有無完成學習扶助(8 小時或 18 小時)研習： ☐ 全部符合 ☐ 部分符合(百分之_____有取得) ☐ 全部未符合			
受輔學生提報方式： ☐ 測驗未通過 ☐ 原班(任課)老師提報 ☐ 其他：			
教學時遭遇的問題與困難：			
希望輔導委員協助之項目： ☐ 如何運用測驗結果報告規畫學習扶助課程。 ☐ 如何選用學習扶助教材(含線上數位教材)。 ☐ 補救教學策略。 ☐ 班級經營。 ☐ 其他_____。			
輔導 次 數 與 日 期	第一次輔導內容：座談輔導(約 1.5 小時) 可針對以下主題進行對談：科技化評量系統內測驗結果報告的運用與解析、教學概念的引導、學習扶助班班級經營之策略。 ※因本次活動參與對象為校內該科目授課教師及學習扶助教師，故應安排於非授課時間進行，以方便輔導委員與老師們進行講授與討論。 ※請學校端預填 11 月 9 日之後的 3 個日期與時段，以利委員之媒合。 ★學校填寫→1. 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段： : - :) 2. 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段： : - :) 3. 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段： : - :) ※第二次及第三次輔導時間、班級，將由輔導委員於進行第一次輔導時與學校端共同討論。		
	★請提供：(僅供輔導委員協助學校端及教師進行數據分析，以發展教學策略)		
	系統名稱	帳號	密碼
	網路填報系統		
	科技化評量系統		

➤ 申請表請於 **11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前 mail 至公正國中資源中心電子信箱(jtps7885793@gmail.com)。

屏東縣合格入班輔導人員名單

序號	證書字號	輔導階段	姓名	服務學校	科目
1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40081975 號	國小	林素妃	無(退休教師)	數學 二階通過
2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014467 號	國中	吳信德	屏東縣鹽埔國民中學	數學
3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014467 號	國小	謝惠芬	屏東縣建興國民小學	國語(文) 二階通過
4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014467 號	國小	劉靜惠	屏東縣唐榮國民小學	國語(文) 二階通過
5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40134073 號	國小	陳建伶	屏東縣南和國民小學	國語(文)
6	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0139613 號	國小	盧美蘭	屏東縣車城國民小學	國語(文)
7	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0139613 號	國小	林秀娟	屏東縣新生國民小學	國語(文)
8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40134073 號	國中	李仁華	屏東縣崇文國民中學	國語(文)
9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014467 號	國中	謝如珊	屏東縣崇文國民中學	國語(文)